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CXFW-20240002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63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位于泉山区金山东路11号,占地面积约200亩,在校学生约6000人,主要包括配电室两个,锅炉房一个,锅炉两台,浴室一个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即提供:特殊工种专业人员及设备证明材料。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 供应商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何日期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月报表;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担保函;或合法有效的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应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至少提供: 供应商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谈判文件》附件);
- 6、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须填写完整,否则无效。格式见《谈判文件》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谈判 文件》附件)；

说明：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成交后不得转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注：中小微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中小企业需满足的条件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电子签章，格式见附件）。具体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为准。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具体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此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7-15 16:00到2024-07-23 09:3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本项目现场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投标申请人的经办人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售价为300.00元，缴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7-23 09:30

递交方式：徐州市云龙区淮海东路54号彭城街道供销大厦14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7-23 09:30

开标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淮海东路54号彭城街道供销大厦14楼

七、其他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编号：CXFW-202400025]

项目概况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CXFW-202400025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现场报名，并于2024-07-23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XFW-202400025

项目名称：校园水电维修物业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3.00万元

采购需求：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位于泉山区金山东路11号，占地面积约200亩，在校学生约6000人，主要包括配电室两个，锅炉房一个，锅炉两台，浴室一个等。

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校园电路、用电设施、设备的检查、维护、维修。
2. 锅炉的维护运行，冬季供暖期设备、设施运行服务，蒸汽及浴室等管道的维护运行。
3. 冬季供暖期，供暖楼栋停、供蒸汽及供暖设施及管道的维修维护。
4. 给排水、消防、暖气管道及用水点设施设备的检修及维护。
5. 校园内沟井盖、石材道路及扶手栏杆、墙地砖损坏的维修维护。
6. 校园内木制家具、门窗及吊顶损坏的维修维护。
7. 校园内给排水管道及铁质设施设备的焊接及维修维护。
8. 水电值班及巡视检查。
9. 各项活动、考试的水电服务保障、设施搬运摆放、条幅悬挂。
10. 校园内办公、教学、实训、生活服务房间调整时物品的零星搬运。
11. 校园内风扇、空调（仅限教学楼）每年4月份清理一次，空调约300个，风扇约1700个。一个400方蓄水池和三个喷泉水池每年暑期清洗一次。
12. 其他临时性工作安排。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物业服务期限为12个月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即提供：特殊工种专业人员及设备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 供应商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何日期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月报表；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担保函；或合法有效的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应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至少提供： 供应商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谈判 文件》附件)；

6.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须填写完整，否则无效。格式见《谈判 文件》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谈判 文件》附件)；

说明：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成交后不得转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注：中小微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中小企业需满足的条件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电子签章，格式见附件）。具体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为准。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具体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此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7月15日至2024年07月23日

地点：徐州市鼓楼区解放北路2号汇源置地广场1505室

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本项目现场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投标申请人的经办人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企业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售价为300.00元，缴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07-23 09:30（北京时间）

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淮海东路54号彭城街道供销大厦14楼

五、开启

时间：2024-07-23 09:30（北京时间）

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淮海东路54号彭城街道供销大厦14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质疑。

2. 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3.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接收人：刘艳玲 联系电话：0516-83739199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解放北路2号汇源置地广场1505室。

（二）谈判 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 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 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三）终止谈判

终止谈判 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谈判 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五）响应文件的接收

1. 线下响应文件提交与接收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23日北京时间09:30）前。

2. 获取采购文件说明：2024年07月23日后仍可以下载竞争性谈判 文件，2024年07月23日后下载的竞争性谈判 文件，视为非有效方式且不做为供应商权益受到损害的证明材料和依据。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

（七）采购意向链接：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11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沙秉辉老师（17798807385）

2、采购代理公司：江苏众勤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解放北路2号汇源置地广场1505室

联系人：刘艳玲 联系电话：0516-837391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艳玲

电话：0516-8373919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11号

联 系 人：沙秉辉老师

电 话：17798807385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众勤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解放北路2号汇源置地广场1505室

联 系 人：刘艳玲

电 话：13395223799

电 子 邮 件：zhongwangj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艳玲（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